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珠光控股
ZHUGUANG HOLDINGS

ZHUGUANG HOLDINGS GROUP COMPANY LIMITED

珠光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176)

二零一五年六月十七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之投票表決結果

珠光控股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於二零一五年六月十七日舉行之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上，載於二零一五年五月十五日之股東週年大會通告(「股東週年大會通告」)上提呈的各項決議案均以投票方式進行表決。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雅伯勤有限公司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擔任投票表決之監票員。

於股東週年大會舉行當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股份」)總數為4,818,312,935股，此乃給予股份持有人(「股東」)權利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表決贊成或反對所有提呈之決議案之股份總數。股東就股東週年大會上任何決議案投票時概不受任何限制。概無任何股份給予股東權利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但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40條所載須放棄表決贊成決議案及概無股東須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放棄就任何決議案表決。

* 僅供識別

佔983,812,533股本公司股份的股東親身或委任代表或公司代表出席股東週年大會。本公司董事會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欣然宣佈，所有決議案均獲本公司股東通過，有關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 普通決議案 | | 票數(%) | |
|--|--|--------------------------|----------------------|
| | | 贊成 | 反對 |
| 1. | 省覽及考慮本公司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財務報表及董事報告書與核數師報告書 | 983,812,533 (100.00%) | 0 (0.00%) |
| 2. | (i) 重選黃佳爵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 983,812,533 (100.00%) | 0 (0.00%) |
| | (ii) 重選黃之強先生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 976,754,533 (99.28%) | 7,058,000 (0.72%) |
| | (iii) 授權董事會釐定董事酬金 | 983,812,533 (100.00%) | 0 (0.00%) |
| 3. | 重新委任中瑞岳華(香港)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核數師，並授權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 983,812,533 (100.00%) | 0 (0.00%) |
| 4. | (i) 授予本公司董事一般授權以配發、發行及處理不超逾本公司現有已發行股本20%之額外股份 [#] | 983,182,533 (99.94%) | 630,000 (0.06%) |
| | (ii) 授予本公司董事一般授權以購回不超逾本公司現有已發行股本10%之股份 [#] | 983,812,533 (100.00%) | 0 (0.00%) |
| | (iii) 待第4(i)項及第4(ii)項決議案獲通過後，擴大根據第4(i)項決議案而授出之一般授權，方法為加入根據第4(ii)項決議案授出之一般授權而購回之股份 [#] | 983,182,533 (99.94%) | 630,000 (0.06%) |
| 由於以上各項決議案均獲超過50%之票數贊成，因此以上所有決議案皆獲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 | | |

[#] 決議案全文載於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內。

代表董事會
主席
朱慶淞

香港，二零一五年六月十七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朱慶淞先生(又名朱慶伊先生)(主席兼行政總裁)、朱沐之先生(又名朱拉伊先生)、廖騰佳先生、黃佳爵先生及葉麗霞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梁和平先生太平紳士、黃之強先生及馮科博士。